

第一创业

关于广州狼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第一创业作为广州狼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日常督导及与公司管理人员沟通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☒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	☐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
☐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	☐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
☒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	☐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
☐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	
☐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	
☐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	
☒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	☒ 其他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主办券商在日常持续督导过程中，发现公司存在如下风险事项：

1、 涉及诉讼等事项未履行信息披露

主办券商通过查询裁判文书网站、与公司管理人员沟通及查阅公司初步提供的相关资料，了解到公司存在涉及诉讼、股东股权冻结等事项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 公司涉及诉讼

河南同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原告）诉广州狼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被告）合同纠纷案，原告请求被告以 263.1 万元收购原告持有的被告公司股份。案号为（2019）粤 0112 民初 11508 号。受理法院为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。目前案件尚在法院审理阶段。

（2）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权被司法冻结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铨持有的公司股份 522.3975 万股被司法冻结，执行法院为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，执行通知书号为(2019)粤 0111 执保 1091 号。

(3)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

根据与公司董事长沟通情况，因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，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。

2、经主办券商多次催促，公司不能及时配合主办券商日常督导工作，未能按时按要求提供每周重大事项反馈，公司存在无法正常履行日常工作职责的风险。

针对上述风险事项，主办券商已敦促公司尽快提供完整的资料文件，并尽快完成相关公告的补发。同时，主办券商已提醒公司按要求配合日常督导工作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存在重大事项未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，存在违法违规的风险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积极履行督导义务，督导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职责，并将继续关注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基于以上事项，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第一创业

2020 年 6 月 11 日